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调整公告 202211

尊敬的投资者：

四川银行将对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调整板块	涉及产品名称及登记编码	调整前	调整后
文件标题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202210版）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 <u>202211</u> 版）
一、重要须知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原攀枝花市商业银行于2020年11月07日正式并入四川银行，即日起原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发行销售的理财产品管理人均变更为四川银行。四川银行将继续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 2.投资者应根据自身判断，在不受任何诱导、误导情况下审慎做出投资决定。在购买本理财产品前，投资者应详细了解该理财产品的资金投资方向、风险类型、产品期限及业绩比较基准等基本情况，确保自己完全明白该项投资的性质、投资所涉及的风险以及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慎重考虑后自行决定购买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资产管理需求匹配的理财产品。 3.理财产品不等同于银行存款，本理财产品为非保本净值型理财产品，如果本理财产品所投资资产发生信用违约，则可能影响投资收益，甚至可能引起本金受到损失的风险。 4.本产品说明书、产品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是理财产品协议书的有效组成部分，请您认真阅读并知悉产品信息、产品风险以及自身权益。客户风险评估问卷是帮助理财产品购买者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必要材料，如影响您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 	<p>（一）投资者应根据自身判断，在不受任何诱导、误导情况下审慎做出投资决定。在购买本理财产品前，投资者应详细了解该理财产品的资金投资方向、风险类型、产品期限及业绩比较基准等基本情况，确保自己完全明白该项投资的性质、投资所涉及的风险以及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慎重考虑后自行决定购买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资产管理需求匹配的理财产品。</p> <p>（二）投资者不得使用贷款、发行债券等筹集的非自有资金投资本理财产品。</p> <p>（三）理财产品不等同于银行存款，本理财产品为非保本净值型理财产品，如果本理财产品所投资资产发生信用违约，则可能影响投资收益，甚至可能引起本金受到损失的风险。</p> <p>（四）本理财产品的产品说明书、产品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是理财产品协议书的有效组成部分，请您认真阅读并知悉产品信息、产品风险以及自身权益。客户风险评估问卷是帮助理财产品购买者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必要材料，如影响您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时，请及时主动要求四川银行重新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价。请在对上述资料深入理解并无疑问、无异议的条件下确认。</p> <p><u>（五）在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如因监管政策或法律法规发</u></p>

		<p>时，请及时主动要求我行重新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价。请在对上述资料深入理解并无疑问、无异议的条件下确认。</p> <p>5.投资者若对本说明书的内容有任何疑问，或者对产品和服务有任何意见和建议，可通过四川银行营业网点工作人员、客户服务电话（96998/400-10-96998，下同）进行咨询和反馈，我们将按照相关流程予以受理。</p> <p>6.在购买理财产品后，投资者应随时关注该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情况，及时获取相关信息。</p>	<p>生变化，在不损害投资者利益的前提下，四川银行有权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单方对本产品说明书条款进行修订。四川银行决定修订产品说明书的，应提前【2】个工作日以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方式向投资者进行信息披露，四川银行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方式发布该信息即视为该修订通知已送达投资者并对投资者具有法律约束力。</p> <p>（六）投资者若对本说明书的内容有任何疑问，或者对产品和服务有任何意见和建议，可通过四川银行营业网点工作人员、客户服务电话（96998/400-10-96998，下同）进行咨询和反馈，我们将按照相关流程予以受理。</p> <p>（七）本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将通过四川银行官方网站（http://www.scbank.cn/）或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进行公告。投资者在购买理财产品后，投资者应随时关注本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情况，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四川银行无需另行通知投资者。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而未能及时了解本理财产品信息，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承担。</p>
二、释义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p>产品开放期：产品自成立日至到期日期间投资者可以申购、赎回产品的时间。</p> <p>认购：投资者在募集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份额，并与银行签订理财协议的行为，募集期内实时扣划投资者资金，产品成立时确认份额。</p> <p>申购：投资者在开放期内购买或追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份额，并与银行签订理财协议的行为。</p> <p>开市时间：每个工作日 8:30（以实际运营情况为准）</p> <p>闭市时间：每个工作日 15:00（以实际运营情况为准）</p> <p>份额确认时间：工作日内 8:30 至闭市期间进行申购，实时扣划投资者资金，并实时确认份额。工作日内非</p>	<p>产品开放期：产品自成立日至到期日期间投资者可以申购、赎回产品的时间。</p> <p>工作日：指国内法定工作日。</p> <p>交易所工作日：指中国证券市场的法定交易日。</p> <p>本产品说明书中的“确认日”、“到账日”，除非特别说明均为交易所工作日。</p> <p>认购：投资者在募集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份额，并与四川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的行为，募集期内实时冻结投资者资金，产品成立时确认份额。</p> <p>申购：投资者在开放期内购买或追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份额，并与四川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的行为，申购实时冻结投资</p>

	<p>开市期间,以及非工作日 00: 00-24:00 进行申购,实时冻结投资者资金,下一工作日确认份额。</p> <p>赎回:投资者在理财产品开放期内,向银行申请赎回其所购买的全部或部分产品份额的行为,赎回分为一般赎回和大额赎回两种情况。</p> <p>一般赎回:在产品开放期内所有存续投资者当天累计净赎回量(投资本金赎回申请累计总金额-累计申购总金额)未超过昨日总规模的 10%或单户投资者单日单笔发起实时赎回申请(净赎回)1000 万元以内,均为一般赎回,一般赎回金额上限将根据产品杠杆水平的不同进行调整。</p> <p>大额赎回:在产品开放期内所有存续投资者当天累计净赎回量(投资本金赎回申请累计总金额-累计申购总金额)超过产品昨日总规模的 10%或单户投资者单日单笔赎回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含)即为发生大额赎回。发生大额赎回时,资产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暂停当日赎回申请(已提前 1 个工作日预约赎回的投资者不受影响),下一交易日再继续接受赎回申请。当连续两天以上发生大额赎回时,产品管理人可暂停本理财产品的赎回申请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恢复时间。</p> <p>杠杆水平:指理财产品总资产/理财产品净资产。</p> <p>尾差分配方式:按照客户持有份额从大到小排序,将尾差逐份加给每户,直到尾差归零为止。</p> <p>红利再投:是指将所分得的现金红利再投资该理财产品</p>	<p>者资金,产品份额确认日扣款。</p> <p>赎回:投资者在理财产品开放期内,向四川银行申请赎回其所购买的全部或部分理财产品份额的行为。</p> <p>杠杆水平:指理财产品总资产/理财产品净资产。</p> <p>红利再投:是指将所分得的现金红利再投资该理财产品,每日红利在下一个工作日开市分红后转为份额进入投资者理财账户。</p> <p>产品资产总值:购买的各类证券及票据价值、银行存款本息和应收的申购款以及其他投资所形成的价值总和。</p> <p>产品资产净值:产品资产总值减去产品负债后的价值。</p>
--	--	---

		<p>品，每日红利在下一个工作日开市分红后转为份额进入投资者理财账户。</p> <p>每万份收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计算的每万份理财产品份额的已实现收益。</p> <p>产品资产总值:购买的各类证券及票据价值、银行存款本息和应收的申购款以及其他投资所形成的价值总和。</p> <p>产品资产净值:产品资产总值减去产品负债后的价值。</p>					
三、产品要素 产品到期日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产品到期日: 2119年9月3日	产品到期日: 2119年9月3日, 同时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提前终止条款。				
三、产品要素 单位净值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单位净值	份额净值				
三、产品要素 开放日(T日)及开放时间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无	<p>开放日为投资封闭期(如有)后每个交易所工作日。</p> <table border="1"> <tr> <td>交易类型</td> <td>开放日及开放时间</td> </tr> <tr> <td>申购</td> <td>每个开放日的开放时间为 00:00-15:00。 投资者可于开放时间内申购, T日非开放时间和非开放日提交的申购申请等同于</td> </tr> </table>	交易类型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申购	每个开放日的开放时间为 00:00-15:00。 投资者可于开放时间内申购, T日非开放时间和非开放日提交的申购申请等同于
交易类型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申购	每个开放日的开放时间为 00:00-15:00。 投资者可于开放时间内申购, T日非开放时间和非开放日提交的申购申请等同于						

			<p><u>下一开放日开放时间内提交的申购申请。</u></p> <p>赎回 <u>每个开放日的开放时间为 00:00-15:00。</u> <u>投资者可于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内进行普通赎回，T 日非开放时间和非开放日提交的普通赎回申请等同于下一开放日开放时间内提交的普通赎回申请。</u></p> <p>四川银行有权调整上述规则确定的开放日及开放时间，并在调整前【2】个工作日公告。</p>
三、产品要素 申购确认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	无	<u>T 日开放时间申购，T+1 日确认；T 日非开放时间和非开放日提交的申购申请，等同在下一开放日开放时间内提交的申购申请。T 日为开放日。</u>
三、产品要素 赎回确认及到账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	无	<u>T 日开放时间赎回，T+1 日确认；T 日非开放时间和非开放日提交的赎回申请，等同在下一开放日开放时间内提交的赎回申请。投资者赎回资金于赎回确认日日终到账。T 日为开放日。</u>
三、产品要素 申购/赎回原则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定价”原则，即产品申购、赎回价格以每份产品份额净值为 1.00 元的基准进行计算； “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申购/赎回交易时间：每日 24 小时（系统清算短暂时间及产品封闭期除外）进行申购、赎回。T 工作日 8:30 至 15:00 期间，办理申购、赎回，实时确认，实时划款，划款金额以 T-1 日产品估值核算兑付。T 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定价”原则，即产品申购、赎回价格以每份产品份额净值为 1.00 元的基准进行计算； “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如遇证券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交换系统故障或其他非产品管理人及产品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了业务流程，则赎回款项划付时间相应顺延至上述情形消除后下一个开放日划付至投资者账户；

		<p>作日 0:00 至 8:30 及 15:00 至 24:00 期间，以及非工作日 00: 00-24:00 可提出预约申购和赎回，在下一工作日确认并划款，划款金额以 T 日产品估值核算兑付。预约申购资金实时冻结，申请或赎回申请可在未确认前时段撤销；</p> <p>4.如遇证券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交换系统故障或其他非产品管理人及产品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了业务流程，则赎回款项划付时间相应顺延至上述情形消除后下一个工作日划付至客户账户。</p> <p>5.申购/赎回渠道：投资者可通过四川银行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进行申购/赎回；</p> <p>6.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申购份额= 确认申购金额÷1 元；赎回金额=确认赎回份额×1 元</p>	<p>4.申购/赎回渠道：投资者可通过四川银行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进行申购/赎回；</p> <p>5.投资者在份额确认日前可撤销申购/赎回申请；</p> <p>6.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申购份额=确认申购金额÷1 元；赎回金额=确认赎回份额×1 元。</p>
<p>三、产品要素</p> <p>巨额赎回管理</p>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p>1. 巨额赎回的认定。当本理财产品单个开放日净赎回申请超过理财产品总份额的【10%】时，即认为发生巨额赎回。</p> <p>2. 触发巨额赎回限制的处理。触发巨额赎回限制时，产品管理人有权暂停客户赎回，并最迟于下 2 个工作日通过官方网站或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官方渠道公布相关信息，并在重新确认赎回方案后进行提前公告。</p>	<p>1. 巨额赎回的认定。当本理财产品单个开放日净赎回申请超过理财产品总份额的【10%】时，即认为发生巨额赎回。</p> <p>2. 触发巨额赎回限制的处理。出现巨额赎回时，四川银行可以根据本产品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接受全额赎回、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赎回。</p> <p><u>(1) 接受全额赎回：当四川银行认为有能力兑付投资者的全部赎回申请时，按正常赎回程序执行。</u></p> <p><u>(2) 部分延期赎回：当四川银行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会对产品的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四川银行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日产品总份额 10%的前提下，有权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结合四川银行在当日接受赎回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未受理部分除</u></p>

			<p>投资者赎回申请时选择将当日未获受理部分予以撤销者外，<u>延迟至 15 个开放日内办理。转入下一开放日的赎回申请不享有赎回优先权并将以该下一开放日的产品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u></p> <p><u>(3) 暂停赎回：当四川银行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会对产品的资产净值造成不利影响时，四川银行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日产品总份额 10%的前提下，有权对其余赎回申请暂停办理。</u></p> <p><u>3. 本理财产品连续两个开放日及以上发生巨额赎回，如四川银行认为有必要，可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已经接受的赎回申请可以延缓支付赎回款项，但不超过正常支付时间 20 个工作日，并进行公告。</u></p>
三、产品要素 拒绝或暂停申购情形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不可抗力导致理财无法正常工作； 2. 发生暂停理财资产估值情况时； 3. 当产品申购金额将导致产品规模大幅波动，为保护客户利益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不可抗力导致理财无法正常工作； 2. 发生暂停理财资产估值情况时； 3. 当产品申购金额将导致产品规模大幅波动，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时； 4. <u>产品资产规模过大，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继续接受申购可能对产品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产品份额持有人的利益。</u> 5. <u>法律、法规规定认定的其他情形。</u>
三、产品要素 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情形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不可抗力导致产品管理人不能支付赎回款项； 2. 发生暂停理财资产估值情况时； 3. 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出现异常，导致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时； 4. 触发巨额赎回限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不可抗力导致四川银行不能支付赎回款项； 2. 发生暂停理财资产估值情况时； 3. 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出现异常，导致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时； 4. 触发巨额赎回限制。 <p>发生上述情形时，四川银行应当按照本产品说明书中约定的信息披露方式，在【2】个工作日内通知投资者相关处理措施。</p>

<p>三、产品要素</p> <p>每万份收益</p>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p>1.每万份收益是指每万份理财产品份额已实现收益，精确到小数点后第4位。</p> <p>2.每万份收益= 当日理财产品份额实现收益÷ 当日理财产品份额×10000</p>	<p>当日每万份理财产品份额已实现收益=当日理财产品份额实现收益/当日理财产品份额×10000，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5位四舍五入。</p>
<p>三、产品要素</p> <p>7日年化收益率</p>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p>该理财产品最近7个自然日的平均收益水平，进行年化以后得出的数据。七日年化收益率保留至百分号内小数点后第2位。</p>	<p>本理财产品最近7个自然日的平均收益水平，进行年化以后得出的数据。七日年化收益率保留至百分号内小数点后第2位，小数点后第三位采用截位算法舍去。</p> <p>$\text{七日年化收益率} = \sum_{i=1}^7 R_i \times 365 / (10000 \times 7)$</p> <p>其中，$R_i$为最近第<i>i</i>个自然日（包括计算当日）的每万份理财产品份额已实现收益。</p> <p>七日年化收益率仅供投资者购买时决策参考或作为测算收益参考，并不代表该理财产品实际收益或未来的表现，也不构成四川银行对本理财产品收益的任何承诺或保证。理财产品收益以四川银行实际支付为准。</p>
<p>三、产品要素</p> <p>参与主体</p>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p>1. 产品管理人：四川银行</p> <p>2. 产品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p> <p>3. 托管人主要职责：</p> <p>（1）根据托管合同保管托管账户内的理财资金。</p> <p>（2）执行资产管理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托管合同约定的理财资金管理运用指令，办理理财资金的收付，核对理财资金交易记录、资金和财产账目。</p> <p>（3）记录理财资金划拨情况。</p> <p>（4）合同终止时向资产管理人出具托管报告，说明托管合同履行的情况。</p> <p>（5）按托管合同约定对资产管理人相关业务进行监督和核查。</p>	<p>1.产品管理人：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银行）</p> <p>2.产品托管人：</p> <p>（1）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p> <p>（2）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总府路35号</p> <p>（3）主要职责：</p> <p>①根据托管合同约定保管托管账户内的理财资金。</p> <p>②执行产品管理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托管合同约定的理财资金管理运用指令，办理理财资金的收付，核对理财资金交易记录、资金和财产账目。</p> <p>③记录理财资金划拨情况。</p> <p>④合同终止时向产品管理人出具托管报告，说明托管合同履行的情况。</p>

		<p>(6) 发现资产管理人违反法律法规和托管合同操作时, 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资产管理人限期纠正, 当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者发生严重影响理财产品财产安全的事件时, 及时报告资产管理人住所地银监局。</p> <p>(7)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义务。</p> <p>4. 估值合作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p> <p>5. 估值合作机构主要职责: 根据合同约定对理财产品进行估值。</p>	<p>⑤按托管合同约定对产品管理人相关业务进行监督和核查。</p> <p>⑥发现产品管理人违反法律法规和托管合同操作时, 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产品管理人限期纠正, 当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者发生严重影响理财产品财产安全的事件时, 及时报告产品管理人住所地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p> <p>⑦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义务。</p> <p>3. 估值合作机构:</p> <p>(1)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p> <p>(2)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大沙头路 29 号工银大厦</p> <p>(3) 主要职责: 根据合同约定对理财产品进行估值。</p>
四、投资市场、对象和组合比例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p>投资范围: 拟投资于现金及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基金等高流动性资产比例为 10%-90%, 评级 AA (含) 以上的各类债券、收益凭证、资产支持证券、资产管理计划等比例为 10%-90%, 以上投资比例可在 ±10% 范围区间内波动。因市场变化或理财资金大幅变化等情况可能在短期内使投资比例突破上述投资比例限制, 此种情况不视为违反投资比例的约定, 四川银行将在监管政策许可期限内进行调整, 使之符合投资配置要求。本产品杠杆水平不超过 140%, 杠杆水平是指理财产品总资产/理财产品净资产。</p> <p>对以上理财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和杠杆水平, 产品管理人保留变更的权利, 如发生变更, 相关内容以四川银行官方网站或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发布的变更公告中所载明的内容为准。如客户不接受的, 可通过赎回停止参与本理财产品。</p>	<p>投资范围: 本产品 100% 投资于银行活期存款及银行定期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债券、资产支持证券, 以及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p> <p>本产品可以按照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开展回购业务。</p> <p>对以上理财投资范围、投资比例, 四川银行保留变更的权利, 如发生变更, 四川银行将在调整事项生效前【2】个工作日通过官方网站或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发布公告。如投资者不接受的, 可通过赎回停止参与本理财产品。</p>
五、产品估值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p>	<p>(1) 货币市场工具: 银行存款、同业借款等同业类资产, 以本金列示, 逐日计提利息。回购、拆借等货</p>	<p>1. 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固定收益类资产</p> <p>固定收益类资产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 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p>

<p>(四) 估值方法</p>	<p>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p>币市场工具以本金列示，逐日计提利息。</p> <p>(2) 债券类资产：以持有到期为目的持有的债券按摊余成本法估值；以交易为目的持有的债券按市价法估值。</p> <p>(3) 持有的交易所上市基金，按估值日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果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将参考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有关规定，或者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日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持有的货币市场基金，按基金管理公司公布的估值日前一交易日的每万份收益计提红利。</p> <p>(4) 债权类项目：非标债权类项目以摊余成本法估值；标准化债权项目中，以持有到期为目的持有的债权按摊余成本法估值，以交易为目的持有的债权按市价法估值。</p> <p>(5) 其他资产：存在并可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以公允价值计算；公允价值不能确定的，根据底层资产，按照上述相应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或符合摊余成本法估值条件的按取得时的成本按摊余成本法计算。</p> <p>(6) 国家有最新规定的，按其规定进行估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银行可根据具体情况与产品托管机构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p>	<p>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如监管另有规定的，按照监管的最新规定进行调整。</p> <p>2.货币市场基金估值 境内货币市场基金，按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后至估值日期间（含节假日）的万份收益计提估值日基金收益。</p> <p>3.资管产品 本产品投资资管产品，以估值日资产管理人提供的单位净值进行估值，估值日产品单位净值未提供的，可参考最近可获取的净值确定公允价值；实际收益以资管产品到期金额为准。</p> <p>4.银行存款、定期存款等以本金列式，按约定利率逐日计提利息。</p> <p>5.持有的回购、同业拆借以成本列示，按合同利率逐日计提应收或应付利息。</p> <p>6.债券利息收入等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p> <p>7.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或变更事项，依法按最新规定计算。没有相关规定的，由产品管理人与托管人协商确定计算方法。</p> <p>8.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理财产品财产公允价值的，产品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理财产品财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即使存在上述情况，产品管理人或托管人若采用上述规定的方法为理财产品财产进行了估值，仍应被认为采用了适当的估值方法。</p>
<p>五、产品估值 (五) 影子</p>	<p>川银系列“美日利” 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p>	<p>无</p>	<p>由于按摊余成本法计价可能会出现被计价对象的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和摊余成本之间的偏离，为消除或减少因理财产品资产净值的背离导致理财产品份额投资者权益的稀释或</p>

定价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		其他不公平的结果，在实际操作中，四川银行与理财产品托管人、估值合作机构将采用估值技术，对理财产品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投资组合的摊余成本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四川银行将按照其它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调整组合的账面价值，使理财产品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理财产品资产价值，确保以摊余成本法计算的理财产品资产净值不会对理财产品投资者造成实质性的损害。当“影子定价”确定的理财产品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理财产品资产净值的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或超过合理范围时，四川银行应根据风险控制的需要调整组合。其中，对于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或超过合理范围的情形，四川银行应编制并披露临时报告。
五、产品估值 （六）估值暂停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	遇到下列特殊情形，银行可以暂停估值： （1）理财产品所投资的证券在交易所遇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时； （2）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银行及托管银行无法准确评估产品资产价值时； （3）占产品相当比例的投资品种的估值出现重大转变，而银行为保障投资人的利益，已决定延迟估值时； （4）出现银行认为属于紧急事故的任何情况，会导致银行不能出售或评估资产的； （5）监管机构和理财销售合同认定的其他情形。	遇到下列特殊情形，本理财产品可暂停估值： 1.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证券在交易所遇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时； 2.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四川银行及托管人无法准确评估产品资产价值时； 3.占产品相当比例的投资品种的估值出现重大转变，而四川银行为保障投资人的利益，已决定延迟估值时； 4.出现四川银行认为属于紧急事故的任何情况，会导致四川银行不能出售或评估资产的； 5.监管机构和理财销售文件认定的其他情形。 估值条件恢复时，将按约定完成估值工作。
六、理财产品费用、收益分配及示例	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一）产品相关费用 本理财产品收取的费用为固定管理费、固定托管费、固定销售费。费用计提方法如下： 1.固定管理费：本理财产品按产品份额收取【0.3%/	（一）产品相关费用 本理财产品收取的费用为固定管理费、固定托管与运营服务费、固定销售费、认购/申购费、赎回费。费用计提方法如下： 1.固定管理费：本理财产品按产品份额收取【0.3%/年】的固

C1079020000071	<p>年】的固定管理费，按日计提，定期收取。</p> <p>2.固定托管费：本产品按产品份额收取【0.01%/年】的托管费，按日计提，定期收取。</p> <p>3.固定销售费：本理财产品按产品份额收取【0.2%/年】的固定销售费，按日计提，定期收取。</p> <p>4.超额业绩报酬（如有）：若估值日本产品投资资产组合净值扣除管理费、销售费、托管与运营服务费及相应税费后超过业绩比较基准区间上限折算收益，则超出部分 100%作为四川银行的超额业绩报酬。超额业绩报酬（如有）每日计提，产品管理人按季提取。</p> <p>5. 产品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上述各项费用费率，并至少于调整之前 2 个工作日通过四川银行官方网站或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官方渠道进行公告。客户有权不接受变更，可通过赎回停止参与本理财产品。</p> <p>（二）收益分配原则</p> <p>1.每万份产品每日已实现收益=当日产品份额的已实现收益/当日产品份额总额×10000；</p> <p>2.每日分红、按工作日分配。本产品根据每日产品收益情况，以每万份产品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计算每日收益，且每工作日进行分配并支付。</p> <p>3.每日收益计算公式为：每日收益≈每万份产品每日已实现收益×当日持有产品份额÷10000（在上述计算中，由于尾差分配方式等规则均未在本计算中体现，所以计算结果不等于实际收益，仅供参考。）</p> <p>4.本产品在工作日支付收益时，收益支付方式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即在每工作日进行分配支付并自动结</p>	<p>定管理费，按日计提，定期收取。</p> <p>2.固定托管与运营服务费：本理财产品按产品份额收取【0.01%/年】的托管与运营服务费，按日计提，定期收取。</p> <p>3.固定销售费：无</p> <p>4.认购/申购费：无</p> <p>5.赎回费（非强制赎回费）：无</p> <p>6.四川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上述各项费用费率，并至少于调整之前【2】个工作日通过四川银行官方网站或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官方渠道进行公告。投资者有权不接受变更，可通过赎回停止参与本理财产品。</p> <p>（二）收益分配权益</p> <p>投资者当日确认的产品份额自当日起，享有产品的收益分配权益；投资者当日赎回的产品份额自下一个开放日起，不享有产品的收益分配权益。</p> <p>（三）示例</p> <p><u>假如投资者 A 购买本理财产品 100,000 份，持有一段时间后在 T 日（开放日）持有份额为 100,100 份。</u></p> <p><u>情况 1：投资者在 T 日（开放日）15:00 前办理全额赎回，则投资者获得赎回金额 100,100.00 元。投资者在 T 日（开放日）15:00 后办理全额赎回，在 T 日收益为 10 元，投资者将获得赎回金额 100,110.00 元；</u></p> <p><u>情况 2：投资者在 T 日（开放日）15:00 前办理部分赎回，赎回份额 50,000 份，则投资者获得赎回金额 50,000.00 元；投资者在 T 日（开放日）15:00 后办理部分赎回，在 T 日收益为 10 元，赎回份额 50,000 份，投资者将获得赎回金额 50,000.00 元，剩余持有份额 50,110 份；</u></p> <p>上述收益与计算示例仅为说明文件，所用数据均为模拟数据，</p>
----------------	--	---

	<p>转为产品份额进行再投资。</p> <p>5.当日确认的产品份额自当日起，享有产品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产品份额自当日起，不享有产品的收益分配权益。</p> <p>（三）示例</p> <p>假如客户 A 购买本理财产品 100,000 份，持有一段时间后，</p> <p>情况 1：客户在 T 日下午 14:00 办理全额赎回，若 T 日持有份额为 100,010 份，则当日客户实时获得赎回金额 100,010.00 元。客户在 T 日下午 16:00 办理全额赎回，在 T 日收益为 10 元，T+1 日（工作日）客户将获得赎回金额 100,020.00 元；</p> <p>情况 2：客户在 T 日下午 14:00 办理部分赎回，赎回份额 50,000 份，则客户实时获得赎回金额 50,000.00 元；客户在 T 日下午 16:00 办理部分赎回，在 T 日收益为 10 元，T+1 日（工作日）客户将获得赎回金额 50,000.00 元，剩余持有份额 50020 份；</p> <p>上述收益与计算示例仅为说明文件，所用数据均为模拟数据，并不作为产品承诺收益或损失的保证，客户所能获得的最终收益以实际支付为准。客户获得的理财收益金额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由系统按照四舍五入原则自动计算，可能存在一定误差。本理财产品最不利投资情形为所投资的资产出现市场价格剧烈波动或全部违约等极端情况，净值将出现大幅下滑，在交易对手完全丧失清偿能力的最不利情况下，本金将面临损失。</p>	<p>并不作为产品承诺收益或损失的保证，投资者所能获得的最终收益以实际支付为准。投资者获得的理财收益金额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由系统按照四舍五入原则自动计算，可能存在一定误差。本理财产品最不利投资情形为所投资的资产出现市场价格剧烈波动或全部违约等极端情况，净值将出现大幅下滑，在交易对手完全丧失清偿能力的最不利情况下，本金将面临全部损失。</p>
--	--	--

九、提前终止的情形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p>如果四川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四川银行在提前终止日前【2个工作日】内在四川银行官方网站或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官方渠道发布产品提前终止信息，客户理财金额（以客户持有份额按提前终止日上1个自然日净值计算）在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划至客户理财约定账户，提前终止日至资金到账日之间客户资金不计息。</p>	<p>（二）若四川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四川银行在提前终止日前【2个工作日】内在四川银行官方网站或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官方渠道发布产品提前终止信息，投资者理财金额（以投资者持有份额按提前终止日上1个自然日净值计算）原则上在提前终止日后【10】个工作日内划至投资者理财约定账户。清算期超过【10】个工作日的，四川银行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公告。提前终止日至资金到账日之间投资者资金不计息。</p>
<p>十、信息披露</p> <p>（二）披露内容</p>	<p>川银系列“美日利”人民币理财产品</p> <p>产品代码： XJGL20200901 产品登记编码： C1079020000071</p>	<p>3.理财产品成立或终止后5个工作日内披露公告。若理财产品发生对理财产品客户或理财产品收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银行将在2个工作日内披露重大事项报告。</p> <p>4.本理财产品持续期间，四川银行有权通过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渠道，对产品协议书、说明书条款相关条款进行补充、说明及修订的，则需在上述调整启用日等相关日之前至少2个产品工作日进行临时性信息公告；如客户不能接受，可通过赎回停止参与本理财产品。客户应及时关注上述渠道信息，及时获知有关本理财产品相关信息变动。</p> <p>6. 四川银行不提供对账单服务，投资者可通过本行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官方渠道查询产品交易流水信息。</p>	<p>3.理财产品成立或终止后【5】个工作日内披露发行或到期公告。若理财产品发生对理财产品投资者或理财产品收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四川银行将在【2】个工作日内披露重大事项报告。</p> <p>4.本理财产品持续期间，四川银行有权通过各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渠道，对理财产品协议书、理财产品说明书等销售文件的相关条款进行补充、说明及修订的，则需在上述调整启用日等相关日之前至少【2】个工作日进行临时性信息公告；如投资者不能接受，可通过赎回停止参与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应及时关注上述渠道信息，及时获知有关本理财产品相关信息变动，四川银行无需另行通知投资者。</p> <p>6.投资者可通过本行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等官方渠道查询产品交易流水信息。</p>

本次调整生效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 日，理财产品说明书将随生效时间对所涉内容做相应调整。若您不同意本次变更，请及时于产品开放期内申请赎回，逾期未赎回或仅部分赎回的视为同意接受前述调整且继续持有相关理财产品。若您有任何疑问，可通过四川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6998/400-10-96998）进行咨询。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四川银行理财产品的厚爱，我行将继续为您提供优质的理财服务！

特此公告。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